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文件

阎政发〔2024〕15号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 关于张攀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事企业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经2024年10月18日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

张攀同志任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副处长级）
（试用期一年）；

裴俊峰同志任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区信访接待中心主任
（兼）；

冯保安同志任富阎新区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

孙建章同志任北屯街道办事处主任；

闫洪涛同志任北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副处级）
（试用期一年）；

徐作恒同志任新兴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副处级）
（试用期一年）；

李震同志任武屯街道办事处主任；

燕书敏同志任武屯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石拓同志任武屯街道社区（村）管理和网格化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康新科同志任武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副处级）
（试用期一年）；

冯晓彦同志任关山街道社区（村）管理和网格化服务中心主任（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权力同志任关山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副处级）（试用期一年）。

免去：

孙建章同志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孟刘军同志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区信访接待中心主任（兼）职务；

吴余良同志武屯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此页无正文)





抄送：区委办，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区人武部，区人大常委会办
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区检察院。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0月25日印发
